

证券代码：836189

证券简称：新诺北斗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北大街 1 号 2001 单元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7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海博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水平及工作效率，结合公

司发展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的需要，董事会拟选举陈超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协助董事长主持董事会工作，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陈超）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聘任陈超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黄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聘任黄渊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李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聘任李青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孟令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聘任孟令昌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陈捷稳）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聘任陈捷稳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9 日